

#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处级文件

计算机院发〔2018〕第18号

---

## 计算机学院关于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 管理办法的通知

(2018年07月04日)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目前仍归教务处统筹管理，2017年该专业招生以来，我院承担了主要的建设与管理工。为使该专业得到更好的发展，并理顺该专业与我院其他教学机构与专业的关系，经2018年7月2日党政联席会研究，决定：

1. 由网络工程系负责我院承担的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的建设与管理任务。
2.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教学负责人宋莹老师兼任网络工程系副主任职务，主要负责该专业的建设、管理工作。
3. 卢献华、田英爱老师临时借调到网络工程系协助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建设以及其他相关工作。
4.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教学管理岗纳入学院教务办公室统一管理。
5. 暂时不为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设置专用的办公地点，由网络工程系统筹安排。
6.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的班级管理由计算机学院负责，学院统一配备辅导员、班主任；学生的奖、助、勤、贷、险、违纪处理等学生日常管理纳入学院学生管理体系。

计算机学院

2018年07月04日

---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计算机学院

2018年07月04日印

---

